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要求，明确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推动公司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2020 年工作情况回顾

一、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是公司成立二十周年之际，秉承做“伟大实业”和“百年老店”的企业愿景，围绕“天然气能源全产业链化”和“一体化投资经营”的总体蓝图和高质量发展的基本目标，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无疑是充满挑战的一年。作为肩负企业社会责任的公用事业单位，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全力保障用户生产生活用气，在战略合作拓展气源保障供应、加强市场开发力度、提升安全运行质量、强化成本控制、加强组织发展和团队建设等方面实现了阶段性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2,295,988.64 元，同比减少 8.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58,981,109.90 元，同比降低 15.0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065,486.13 元，同比降低 20.51%。营业收入和归母净利润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工商业

和加气站用气以及燃气工程安装业务减少以及控股子公司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导致成本增加毛利降低,基本每股收益 1.14 元。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强化了安全监管机制建设。组织进行了管网普查,进一步加强了全员安全培训,员工安全意识得到提高,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薪酬管理制度》配套的实施细则。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二、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参加上交所组织的培训活动,通过与中介机构及专管员的有效及时沟通,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2020 年度,公司共发布 127 份公告信息,其中临时公告信息 123 份,定期报告 4 份。2020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达到上交所规范要求,获得 2020 年度上交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 B,信息披露工作得到了上交所的肯定。

1、2020 年,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6 次均采用现场与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共计审议通过 44 个议案。审议的内容涵盖定期报

告、定增事项、项目投资、财务投资等事项若干方面。

2、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共召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全力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及时落实股东大会安排的各项工 作。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根据其职责与权限，按照各项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及时召开各委员会会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全年共召集 10 次会议，为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并出席本年度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列席了股东大会，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提出了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风险防范、财务审计等重大事项。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能审慎的发表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本年度，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上证所互动，投资者关系平台，电话、邮件、网上集体接待、现场接待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了多次有效沟通。高度重视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点，先后接待了中信建投、信达证券、申万宏源证券等多家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研。通过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全景网举办的 2020 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客观公正的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公司良好市场形象，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工作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它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原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要求，全面梳理了工作及管理流程，制订了工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矩阵等内部控制制度，并聘请审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审计，进一步健全了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推动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管理水平，使公司规范化管理迈入新台阶。

（四）加强培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

报告期内，通过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信达证券等机构，由公司组织开展了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的专题培训。对上市公司三会职权及规范工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违反信息披露的法律责任、内幕交易的界定进行培

训，并对公司董监高及特定股东宣传讲解股份减持的规定。通过学习培训，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意识，提升了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

第二部分 2021 年主要工作思路

公司上市以来，借助我国经济发展、产业政策支持以及资本市场助力，通过深耕现有经营区域及并购优质上游优质煤层气项目实现了快速发展，在燃气经营、上游资源勘探开发等方面逐渐形成规模化、品牌化等诸多优势。

2021 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燃气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行业，将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实基础。同时，推动能源转型和绿色发展是步向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经阶段，尤其我国已提出在 2030 年和 2060 年前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全国的能源消费将持续朝向绿色转型，而被视为清洁能源之一的天然气将迎来更广阔的机遇。

公司将秉承“稳中有进，创新模式”的总体思路，努力抓住新冠肺炎疫情逐步缓解后宏观经济恢复发展的机遇，实现各项经营管理目标。

（一）加快推进煤层气和煤制气“双引擎”的能源开发格局

围绕“天然气能源全产业链化”的战略发展布局，加快启动煤层气和煤制气“双引擎”的能源开发格局，快速构建传统产业和科技产业“双产业”的多元化产业结构，快速形成经济实力和科技实力“双增长”的良性发展态势。

（二）依托与中石油合作后的资源保障优势，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2021 年，公司将借助宏观经济和区域发展以及与中石油合作后的良好契机，继续在现有经营区域精耕细作，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实现公司业务量全面提升。紧紧抓住新疆一带一路进程加快、机场临空经济区建设以及老旧小区改造等专项工程机遇，开发更多燃气用户，提高天然气销售量，增加售气利润。

（三）开发并购新经营区域

2021 年，公司将继续以现有经营区域为基础，全力争取获得周边空白区域和工业园区的经营权以及 LNG 附加值相对较高的相关业务，并以河南中原等区域为重点，加大外延并购力度，加速全国性布局。

（四）深化精细化管理，从管理要效益

2021 年，公司将继续深入精细化管理，大力发展增值服务，拓展产业链上下游业务，提高整体运行管理效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带领公司全体员工一起，积极面对经营管理中的挑战与机遇，提升公司资本运作水平以及在投资并购、产业链拓展等方面的能力，使资本市场更好地支持公司创新发展，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继续领导公司全体员工奋力开拓，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更加昂扬的斗志，为公司持续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本页无正文，为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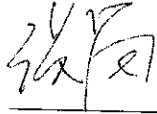
董事：

(本页无正文,为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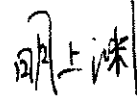
董事:




明再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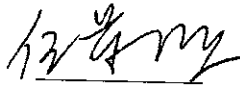
张蜀



明上洲



常晓波



任军强



廖中新